

紫城工业园二期建设项目“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房屋建构物及其他附属设施和设备等评估服务

采  
购  
需  
求  
书

公开选取人：紫金县紫城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6年5月27日

#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必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评估资质，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资质。
3.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紫城工业园二期建设项目“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房屋建构物及其他附属设施和设备等评估服务
2. 项目业主：紫金县紫城镇人民政府
3. 项目地点：紫金县紫城镇
4. 项目规模：主要对紫城工业园二期建设项目“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房屋建构物及其他附属设施和设备等进行值估算。
5. 服务金额：暂不估算，本项目按实际完成评估数量支付费用。整体包干计价。报下浮率：下浮范围 0.1%-5%。服务费用计价标准：按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0〕142 号规定计费标准确定评估服务费用。
6. 工程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 三、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

### (一) 工作内容

对“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房屋建构物及其他附属设施和设备等范围内对被征收房屋的价值进行依法评估，为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确定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额提供参考的房屋价值，包括：征收范围内所有的被征收房屋和需要评估的附属物、构筑物等；生产生活用地范围内事项的评估；项目实施需要评估的其他事项。并出具评估报告。

## （二）工期要求

按双方合同约定。

## （三）本次采购服务采取方案择优选取。

报名的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方案，格式自拟，方案应契合实际、突出重点，文字宜精炼、表述需清晰，总体控制在 20 页内，否则不利于该技术方案的评审得分。

## （四）付款方式

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 （五）其他要求

1. 中选机构所报价为项目整体包干价。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等。

2. 中选机构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项目业主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3. 中选机构在开展工作中需配合业主做好后续一些相关工作。

4. 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5.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须安排人员于3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办理相关手续，提供中选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中选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人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人所属员工。）

#### （六）中选人机构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资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1.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未于3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相关资料，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报中介超市重新选取中选人。

4.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5.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民防）